

证券代码：688069

证券简称：德林海

公告编号：2025-004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44,800.17 | 31,004.23 | 44.50 |
| 营业利润 | -7,576.11 | -1,742.21 | 不适用 |
| 利润总额 | -7,593.14 | -1,838.47 | 不适用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8,123.79 | -1,344.11 | 不适用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9,446.39 | -4,570.14 | 不适用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73 | -0.12 | 不适用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11% | -0.93% | 减少 5.18 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162,263.94 | 168,264.77 | -3.57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 124,361.41 | 142,665.14 | -12.83 |
| 股本（万股） | 11,300.00 | 11,581.06 | -2.4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 | 11.01 | 12.63 | -12.83 |

| | | | |
|--------|--|--|--|
| 净资产（元） | | | |
|--------|--|--|--|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

3、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相应调整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指标。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集中精力聚焦主业，实现了业务的稳健增长。营业收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呈现出稳步上升趋势，主要经营指标全面向好。公司围绕既定战略方向，重点打造湖泊生态医院品牌，积极拓展主营业务，在手订单持续增加。作为公司的明星产品——深潜式加压控藻成套设备持续发力，全年销售 7 套，贡献营业收入 1.81 亿元；自主研发的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整装成套技术落地实施，全年中标 3 单并获得广泛好评。截至期末，公司在手订单约 3.67 亿元，根据公开招投标信息整理，市场对公司产品的潜在需求将在 2025 年进一步释放。

报告期内，湖泊生态医院品牌初显成效。太湖本世纪以来首次达到Ⅲ类水质，提前 6 年达成国家治太方案目标，成为我国重点治理的三大湖中首个全年“良好”湖泊，为公司的湖泊生态医院开局提供了优秀的示范案例。公司通过太湖治理项目的积累，业已形成了一套科学、高效的湖泊治理体系，这一体系在国内湖泊治理领域具有极高的参考价值。同时太湖治理的阶段性成果，为公司后续拓展其他湖泊治理项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也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湖泊生态治理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回报，并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公司完成了第二期 5,042,049 股公司股票的回购，回购金额为 80,004,670.62 元（不含交易费用），并且注销了第一期回购股份和第二期部分回购股份，合计注销 2,810,640 股。同时顺利完成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4,020,991.50 元（含税），约占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96.97%。

（二）主要指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同比上升幅度为 44.50%、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下降，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无锡梅梁湖蓝藻离岸防控 2022-2023 年度（二期）、梅梁湖（七里堤水域）离岸防控工程等技术装备集成项目验收并确认收入，因而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上升。

2、由于应收款项账龄的迁徙以及无形资产出现减值迹象，公司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共计 1.12 亿元,具体请参见公司发布的《德林海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另外，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针对全资子公司玉溪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就“星云湖项目”产生的合同纠纷有关诉讼的一审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并冲销当期收入，预计导致 2024 年税前利润减少约 5,065.98 万元。这些因素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利润相关指标同比下降。

三、风险提示

1、本公告所载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基于“星云湖项目”合同纠纷涉及的诉讼事项的一审判决结果计提了预计负债，一审判决尚未生效，为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玉溪子公司已提起上诉并已收到了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受理通知书，具体进展请参见公司发布的《德林海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本事项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造成的实际影响需以法院最终判决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